

正本

發文方式：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 彰化縣衛生局 函

地址：50049彰化市中山路2段162號

承辦人：吳明娜

電話：7115141轉403

電子信箱：ming@mail.chshb.gov.tw

彰化市南郭路1段63號5樓

受文者：彰化縣醫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1年11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彰衛藥字第101003422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有關瑪科隆股份有限公司委託順生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製造藥品「"順生"醣不再錠5毫克（格力匹來）（衛署藥製字第034550號）、結磷鈣錠667公絲（醋酸鈣）"順生"（衛署藥製字第036853號）、諾得舒胃福糖衣錠10毫克（衛署藥製字第044608號）、達巴脈持續性藥效膜衣錠1.5毫克（衛署藥製字第047996號）及憂必晴膜衣錠50毫克（衛署藥製字第047638號）」，違反藥事法規定，於食品廠進行PTP分裝乙案，惠請貴會轉知會員並請各醫療機構配合該公司進行藥物回收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衛生署101年11月16日署授食字第1011102777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藥品「"順生"醣不再錠5毫克（格力匹來）（衛署藥製字第034550號）等5項藥品未經行政院衛生署申請分段製造即委託他廠進行PTP分裝。為保障民眾用藥安全，請配合該公司藥物回收作業。
- 三、副本抄送順生製藥股份有限公司，請依「藥物回收作業要點」確實辦理回收作業。

topus  
 11/26  
 張公布網站  
 張少

彰化縣醫師公會	
收文日期	101. 11. 30
收文字號	彰醫字第 1427 號

裝

訂

線

正本：彰化縣醫師公會、彰化縣診所協會、彰化縣藥師公會、彰化縣藥劑生公會、彰化縣西藥商同業公會、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、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二林分院、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鹿基分院、財團法人彰化基督教醫院鹿東分院、秀傳醫療社團法人秀傳紀念醫院、秀傳醫療財團法人彰濱秀傳紀念醫院、行政院衛生署彰化醫院、伍倫醫療社團法人員榮醫院、明德醫院、信生醫院、婦友醫院、冠華醫院、漢銘醫院、長生醫院、成美醫院、順安醫院、道周醫療社團法人道周醫院、宗生醫院、員林郭醫院、員林郭醫院大村分院、員林何醫院、惠來醫療社團法人宏仁醫院、協和醫院、道安醫院、洪宗鄰醫院、宋志懿醫院、仁和醫院、建元醫院、南星醫院、卓醫院、伸港忠孝醫院、溫建益醫院、員生醫院、敦仁醫院、皓生醫院

副本：順生製藥股份有限公司、本局衛生稽查科、本局藥政科

局長 葉彥伯